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碚）环准〔2018〕009号

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北碚区蔡家组团L标准分区纵二路(南段)道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收悉。

申报的建设项目位于北碚区蔡家组团L标准分区。项目为城市主干道，全长1899.923米，双向六车道，标准路幅宽40米，设计时速60km/h。线路总体呈南北走向，起于灯塔村附近（K1+131.844），与规划蔡家横一路相接，向北延伸，止于蔡家公交枢纽站东北侧（K3+031.767）。项目配套建设公交车站、综合管网工程、绿化工程等附属设施。项目总投资33849.47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631万元，占总投资的4.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规的有关规定，现审批如下：

一、原则同意中冶赛迪重庆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写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及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该建设项目应严格按照本批准书附件规定的排放标准及总量控制指标执行，不得突破。

三、该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营运过程中，应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以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要求。

（一）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要求

施工期严格控制用地红线，减少施工对周边区域的扰动；施工期严格落实水土保持措施，减少水土流失；路基及管网开挖剥离表土暂存于表土临时堆场，用于后期场地绿化；表土临时堆场四周设置挡土墙，用防雨布覆盖；施工结束后，及时对临时占地、道路边坡进行植被恢复；尽量避免暴雨天对土石方进行施工，雨天应对表土堆场及开挖边坡等即时进行覆盖等。

运营期加强道路两侧绿化。

（二）废水污染治理措施要求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运至蔡家污水处理厂处理；施工场地设置沉淀池和隔油池，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洒水抑尘等，不外排。

运营期无污废水产生。

（三）废气污染治理措施要求

施工期加强管理，严格控制尘污染；施工现场采取洒水或喷淋等降尘措施；施工场地周围设置不低于 1.8 米高的密闭围挡，封闭施工；工地进出口及场内道路硬化处理；土石方、水泥、砂石等散装物料在装卸、运输、转运和临时存放等过程中采取遮盖措施；使用预拌商品混凝土，禁止施工现场搅拌混凝土等。

运营期通过加强交通管理、道路绿化等措施减轻废气对环境空气的影响。

（四）噪声污染治理措施要求

施工期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机械设备的维护和保养；合

理布置施工机具,高噪声设备进行封闭隔声并远离敏感区域设置;场外运输作业尽量安排在白天,车辆经过噪声敏感点时限速、禁鸣;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因工艺要求需连续 24 小时施工时必须提前向区环保局申报,办理相关手续。

营运期加强道路两侧绿化;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加强道路维护;加强交通管理,全路段设置禁鸣标志;合理布局,住宅楼、办公楼、学校、医院等噪声敏感建筑应尽量远离道路;卧室、教室、宿舍等房间不宜面向道路一侧,临路一侧宜布局操场、体育馆、厨房、厕所等;在建、新建项目临路建筑物宜采取隔声窗等降噪措施;预留环保资金,进行跟踪监测,必要时采取隔声降噪措施。

(五) 固废污染治理措施要求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四、该项目须严格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各项水保措施,防止水土流失。

五、该项目 K1+145~K1+400 段位于轨道交通六号线曹家湾至蔡家站区间隧道(单洞单线 TBM 段)控制保护区范围内。项目建设应严格按照《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北碚区蔡家组团 L 标准分区纵二路(南段)道路建设项目方案设计对轨道交通影响的专项审查意见》(渝建轨建控审〔2017〕275 号)相关要求执行。

六、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项目竣工后，你必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相关要求申请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能投入正式使用。

七、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采取的防治污染、生态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八、本批准书内容依据你公司报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推荐方案预测的环境状态和相应条件作出，若项目实施或运行后，国家和本市提出新的环境质量要求，或发布更加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或项目运行出现明显影响区域环境质量的状况，你公司有义务按照国家及本市的新要求或发生明显影响环境质量的新情况，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确保项目满足新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



抄送：北碚区环境行政执法支队，重庆市蔡家组团（同兴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中冶赛迪重庆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北碚区蔡家组团 L 标准分区
纵二路（南段）道路建设项目”
环境保护批准书附表**

一、噪声：

施工阶段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排放限值 (dB)		备注
		昼间	夜间	
施工期	《建设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70	55	/
营运期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4a 类	70	55	道路两侧 第一排建 筑物面向 道路一侧 30m 以内 的区域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	60	50	其他区域